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广农糖业 公告编号:2025-076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16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53,300万元(含存量),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主债务起始日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担保的主债务期限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到期日后三年。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或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签订的担保合同如下:

(一)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794),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阳制糖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2,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二)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796),就公司全资子公司明阳制糖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7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700万元。

(三)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5253821),就公司全资子公司明阳制糖公司向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2,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 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四)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6253957),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伶利制糖公司)向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3,5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3,500万元。

(五)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724ZB000038),就公司全资子公司伶利制糖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2,138.44万元事项提供担保, 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138.44万元。

(六)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801),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江制糖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4,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

(七)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7),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网物流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2,18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180万元。

(八)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5),就公司全资子公司云网物流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国内信用证18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180万元。

(九)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6),就公司全资子公司云网物流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国内信用证27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70万元。

(十)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4),就公司全资子公司云网物流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国内信用证33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330万元。

(十一)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5253780),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桥制糖公司)向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5,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

(十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YB6301202528052001),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桥制糖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1,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

(十三)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NTDB2509),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桥制糖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申请借款2,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江南区延安镇平和街东183号

法定代表人:邱振勇

注册资本:9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糖料作物种植;食用菌种植;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石灰和石膏制造;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纸浆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纸浆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农业机械租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住房租赁;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明阳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2,565.46	127,149.57
负债总额	86,108.21	97,159.74
净资产	36,457.25	29,989.83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324.13	22,699.39
利润总额	7,512.51	584.49
净利润	7,375.79	532.58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明阳制糖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伶俐镇兴伶路8号

法定代表人:梁礼胜

注册资本:9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销售;糖料作物种植;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业生产资料的购买、使用;农业机械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生物质燃料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饲料原料销售;食品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肥料销售;化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伶利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261.58	65,488.02
负债总额	54,007.76	46,390.4
净资产	20,253.82	19,097.62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367.1	21,985.61
利润总额	4,955.13	843.8
净利润	4,699.65	843.8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伶利制糖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武鸣区府城镇东风社区

法定代表人:陈雪荷

注册资本:9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纸浆制造;纸浆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糖料作物种植;食用菌种植;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东江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584.12	54,898.73
负债总额	46,116.53	39,805.67
净资产	14,467.59	15,093.06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726.42	20,448.58
利润总额	-1,770.51	655.49
净利润	-1,777.99	625.47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东江制糖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宾阳县大桥镇南梧街167号

法定代表人:江滨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机制糖、甘蔗糖蜜、原糖、蔗渣的生产与销售;制糖设备的制造、安装及技术服务;甘蔗种植、甘蔗品种开发销售;农业机械化作业、农业技术引进、示范推广、技术转让服务;农机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复合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大桥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9,001.82	148,186.25
负债总额	81,300.78	80,570.70
净资产	67,701.04	67,615.55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2,349.21	32,278.14
利润总额	3,405.64	2,986.19
净利润	2,968.48	2,714.51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大桥制糖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五)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邕宁区橙山路9号

法定代表人:李少鹏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际道路货物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生产;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纸浆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国内船舶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电子过磅服务;停车场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金属矿石销售;肥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鲜肉零售;鲜肉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羽毛(绒)及制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园艺产品销售;木材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云网物流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759.40	40,384.64
负债总额	21,457.20	20,245.46
净资产	21,302.20	20,139.18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235.23	22,951.42
利润总额	-2,718.43	-1,162.02
净利润	-2,031.93	-1,162.02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云网物流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794)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二)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796)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7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三)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5253821)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四)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6253957)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五)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724ZB000038)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138.44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六)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801)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4,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七)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7)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18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八)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5)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8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九)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6)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7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十)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4)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云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33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十一)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5253780)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十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YB6301202528052001)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十三)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NTDB2509)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债务人: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批担保额度合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人民币272,199.47万元,审批的担保额度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12,429.87万元的2189.88%。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222,199.4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87.63%。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南糖增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共计510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794);

2.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796);

3.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5253821);

4.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6253957);

5.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724ZB000038);

6.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509243371801);

7.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7);

8.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5);

9.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6);

10.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788825BZ000004);

11.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925253780);

12.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YB6301202528052001);

13.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NTDB2509)。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5-027

上海唯赛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16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10/22	2025/10/23	2025/10/23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9月15日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海唯赛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利。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6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73,754,389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906,648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172,847,74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050,337.96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计算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 上述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72,847,741*0.116)÷173,754,389≈0.1154元/股。

即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1154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10/22	2025/10/23	2025/10/2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唯赛勃環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华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静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16元;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代为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16元,待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划付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044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对于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股东,参照QFII股东执行。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44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股息、红利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16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69758436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29 证券简称:吉大正元 公告编号:2025-054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地址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暨变更公司主要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完成注册地址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情况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决定将注册地址由"中国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2266号"变更为"中国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1300号19层-22层",该议案经公司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8日、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地址已由"中国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2266号"变更为"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1300号19层-22层",并已取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情况公告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702580185D

名称: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于逢良

注册资本:壹亿玖仟叁佰陆拾贰万零贰佰贰拾柒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2月12日

住所: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1300号19层-22层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销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文化办公机械、机房装修(经营范围中未取得专项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综合布线工程,信息安全工程,安防监控工程(以上各项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

二、变更公司主要办公地址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更好地契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给员工营造舒适的办公环境,公司已将位于长春的办公、研发等场所由"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博才路与学府街交汇栖乐荟写字楼10号楼15-17、20层"搬迁至"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1300号19层-22层"。为了加强投资者的关系管理,并促进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现将变更后的公司最新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主要办公地址: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1300号19层-22层,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3号院中海时代广场B座16层-17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3号院中海时代广场B座16层-17层

邮政编码:130015(长春市),100043(北京市)

投资者电话:010-62618866转6858

传真:010-82610068

电子信箱:ir@jit.com.cn

公司官网:www.jit.com.cn

除上述主要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信箱、网址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若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上述变更事项。

三、备查文件

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5-092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欣可丽美学(杭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签发的《受理通知书》,其申报的三类医疗器械含利多卡因注射用交联透明质酸钠凝胶MaiLi Precise注册申请获得受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受理通知书相关情况

申请事项:进口医疗器械注册申请

项目名称:含利多卡因注射用交联透明质酸钠凝胶

受理号:JOZZ500364

注册代理人:欣可丽美学(杭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MaiLi Precise产品简介

MaiLi系列是公司英国全资子公司Sinclair Pharmaceuticals Limited(以下简称"Sinclair")旗下的高端透明质酸钠凝胶(玻尿酸)产品,来自于Sinclair参股的瑞士专业医美研发公司Kylane Laboratoires SA,Sinclair拥有该系列产品的全球独家许可。该产品于2020年6月获得欧盟CE认证,并于2021年上半年在欧洲市场上市,获得了积极的市场反馈。

MaiLi系列共有4款产品,包括MaiLi Precise、MaiLi Define、MaiLi Volume和MaiLi Extreme,均已在欧洲上市,通过多种配方可适用于面部不同部位,为求美者提供面部美容填充的整体解决方案。MaiLi系列内含利多卡因成分,可以减轻注射过程的疼痛感。其采用的创新OxiFree?专利技术,能够使产品交联剂用量更少、维持时间更长,具备了优异的流变性能,尤其是更好的填充能力,能够减少产品注射量,同时提供持久卓越的填充效果。MaiLi系列含透明质酸钠浓度最高的产品MaiLi Extreme(商品名:魅俪?朔盈?)于2025年5月在中国市场正式实现商业化销售 。

MaiLi Precise是MaiLi系列中含透明质酸钠浓度最低的一款,注射后可起到即时纠正眶下凹陷的效果。该产品在国内开展并完成了"一项评价含利多卡因注射用交联透明质酸钠凝胶用于纠正眶下凹陷的有效性与安全性的前瞻性、多中心、随机、无治疗对照、评估者设盲、优效性临床试验",显示该产品具有良好的填充性能与安全性。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MaiLi Precise的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得到NMPA受理,是该款产品中国研发进程中的重要里程碑之一。医美作为公司核心战略领域之一,将继续贯彻"全球化运营布局,双循环经营发展"战略,国内团队坚持定位高端自然,以求美者为中心,加强国内的产品品牌和企业品牌的市场教育工作,同时积极推进更多高端医美产品在国内外的注册上市进程。

本次MaiLi Precise的注册进展对公司近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国家医疗器械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上述产品的注册申请在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后,将转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进行审评,通过后颁发医疗器械注册证方可投入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审评审批时间、审批结果及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该产品在中国的研发及注册进度, 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25-031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上午9:15—下午15:00。

(2)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集庆门大街270号苏宁环球国际中心49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桂平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其代理人687人,代表股份1,544,894,4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0.908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其代理人7人, 代表股份1,517,641,975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0.010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80人,代表股份27,252,4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98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80人,代表股份27,252,4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980%。

3、其他出席及列席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0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总表决情况:同意1,543,290,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62%;反对1,189,9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0%;弃权413,6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25,648,7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156%;反对1,189,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6%;弃权413,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